

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 107 學年度 推薦入學日本南山大學辦法

107/5/2

壹、宗旨：推薦優秀學生至日本名古屋南山大學綜合政策學部就讀，提高雙方對教育、文化的關心程度及培養擁有國際性觀念，能在我國發揮才能的人才。

貳、辦理方式：

1. 推薦名額：正取一名，備取一名。

2. 具下列條件者。

◎中華民國國籍。

◎至報名日止，於中華民國接受 11 年以上，聖心 2 年以上學校教育課程，即 2019 年六月前自高中部畢業生。

3. 符合資格條件者，可向教務處報名提出申請。經過本校舉行之甄試，依成績排序擇優入選二名，並經本校「推薦入學南山大學審查委員會」（由教務處邀集教務處、學務處、輔導處、高三導師代表、任課老師代表各一名組成）會議決定正取、備取後公告錄取名單。

4. 向南山大學提出申請，錄取後由本校協助辦理赴日本事宜。

參、資格條件：

1. 在校成績：均備。各項成績以高中前四學期為依據。

◎德行評量：每學期出席率均達 90%且無記過之紀錄者。

◎學業成績：每學期均達 85 分，且體育成績均在 75 分以上。

2. 具體條件：備一即可。

◎競賽成果：曾獲校內各項競賽(含作業優良)或競試獲個人組前三名或甲等以上者。

◎學生幹部：曾擔任下列各項職務達一學期以上者：班級幹部、學科小老師、自治會各股股長及股員、學生社團社長等。

肆、甄試方式及成績採計分式：

1. 報名資格經審查委員會通過後始得參加口試及筆試。

2. 英文口試：10%

3. 國文能力測驗(範圍：論孟選讀上下冊)：30%

4. 常識測驗(含時事、歷史、地理、經貿、政治等)：30%

5. 英語文能力測驗：30%

6. 總成績相同時，參酌順序為：國文能力測驗、英語文能力、常識測驗、英文口試。

伍、辦理日期：

1. 報名日期：107.7.30(週一)~107.8.3(週五)

2. 通過報考資格審核公告日期：107.8.7(週二)

3. 考試日期：107.8.10(週五)

4. 考試地點：本校

5. 放榜日期：107.8.15(週三)

6. 錄取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：107.8.17(週五)

7. 開始辦理向南山大學申請入學手續：107.8.30(週四)。

陸、費用：

1. 報名費 1,000 元。

2. 辦理入學手續雜費：郵件、電訊、雜支等 2,000 元。

附註：已獲推薦者，若就學期間有下列任一情事者即喪失推薦資格。依備取順序依序遞補。

1. 小過(含)以上之處分或警告累積滿三次。

2. 各學期出席率未達 90%。

3. 各學期體育成績未達 75 分。

4. 高三學業成績平均未達 80 分。

5. 未於本校完成高三上下學期之課程。

柒、本辦法經行政會報校長核示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